

债券代码：240558.SH

债券简称：24 厦贸 Y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国贸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2025 年 5 月

申万
宏源
骑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全称：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4 厦贸 Y1

3、债券代码：240558.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5 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基础期限为 2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公司有续期选择权，每次续期的周期不超过基础期限，在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10%

7、起息日：2024 年 1 月 29 日

8、付息日：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付息日为每年的 1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

9、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0、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二、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公告》，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余励洁，女，1975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会计师。原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曾任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监事；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总经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职。

截至该公告披露日，余励洁女士持有发行人股份 23.45 万股（其中尚未解除

源证券有
缝章

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 11.90 万股),其所持有的股份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股权激励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管理。

(二)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发行人董事会近日收到发行人副总裁、财务总监余励洁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余励洁女士申请辞去发行人副总裁、财务总监职务,并依据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不再担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务。辞任后,余励洁女士将不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2025 年 4 月 29 日,发行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朝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周朝华先生为发行人副总裁、财务总监,任期至发行人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依据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担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 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周朝华,男,中共党员,1978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曾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总经理;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兼任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监察专员办)综合室主任等职。

周朝华先生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发行人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条件;未持有发行人股份。

(四) 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周朝华

职位:副总裁、财务总监

电话:0592-5821371

邮箱:zib@itg.com.cn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27 楼

(五) 事项进展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已按发行人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三、发行人披露的影响分析

发行人认为，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四、受托管理人已采取的措施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 24 厦贸 Y1 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